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新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0,063,4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后，朱新爱女士累计质押数量为 9,3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30.93%，占公司总股本的 3.53%。

一、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股东朱新爱女士将其持有的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000,000 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 3.93%）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质押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3 日至 2021 年 6 月 3 日（详见本公司 2020-016 号公告）。2021 年 6 月 3 日，公司收到朱新爱女士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补充质押及质押展期的通知，质押数量增加至 9,300,000 股，（占公司当期总股本的 3.53%）。（详见本公司公告 2021-010 号公告）。近日，公司收到朱新爱女士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将质押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8 月 2 日，具体情况如下：

二、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朱新爱女士就原质押 9,300,000 股办理了展期业务，将质押回购交易的

期限延长至2022年8月2日。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朱新爱	否	9,300,000	否	2022-6-3	2022-8-2	海通证券	30.93%	3.53%	用于置换存量负债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限售股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限售股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朱新爱	30,063,478	11.41%	9,300,000	9,300,000	30.93%	3.53%	0	0	0	0

特此公告。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3日